

证券代码：835564

证券简称：海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**新疆海科现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**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**（二）召集人**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**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**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**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**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**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**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1 日 11:00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564	海科股份	2021年5月17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本公司聘请的新疆智瑞律师事务所臧连胜、孙成媛律师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乌市新市区新医路 463 号惠源大厦 8 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的议案》

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-25,227,517.78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48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二分之一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(一) 登记方式

(1)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股东账户卡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。

(2)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自然人股东

委托代理人的，应持代理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21日 10:00-11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乌市新市区新医路463号惠源大厦8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孙玉燕

联系电话：0991-6129181

传真：0991-6129183

通讯地址：乌市新市区新医路463号惠源大厦802室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疆海科现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新疆海科现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海科现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30日